

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
114學年度第2次代理教師甄選
初試注意事項

一、考試時間：114年7月9日（星期三）09:00-11:00

二、考試地點：試場分配表與考場位置圖請詳見附件

三、考試須知：

- (一) 本次教師甄選，國文科考生須參加教師甄選初試；數學科、化學科、健康與護理科考生逕入複選；因特教科無人報名，故本次不辦理初複選。
- (二) 考試當日08:30開放考生進入校園，為避免干擾本校學生自習，請考生入校後請沿楓林道進莊敬大樓五樓，因當日尚有學生自習、補考，沿途請保持安靜，在校期間勿進出其他教學區。
- (三) 監試人員將於08:40進入各試場佈卷，請考生先移步走廊等候，待監試人員佈置完畢後，預計於08:50重新開放試場，考生得進入試場準備應試。
- (四) 應試請攜帶有照片之證件1張（如身分證、健保卡、駕照等），08:50依序入座後，須將證件置於桌面左上角，以備查對。
- (五) 09:00前，不可翻動桌上之試題卷、答案卷，請考生聆聽考場須知，並依指示核對姓名、座號、准考證號等相關資訊是否正確；09:00鐘響時即開始作答，作答前宜先快速檢視試題題數、答案卷張數等是否有誤，如有不符，應即向監試人員反映。
- (六) 請仔細閱讀試題封面指導語，並於每張答案卷上填寫姓名及准考證號；若答題格式錯誤、未依規定填寫姓名及准考證號，導致無法登錄成績等，後果由考生自行負責。
- (七) 考試時間與相關規定如下：

08:30	開放進入校園
08:40	監試人員佈卷
08:50	預備鈴，考生入場就座
09:00	考試鈴，考試開始
09:15	考試開始15分鐘後尚未入場者，不得入場
09:45	考試開始45分鐘後，始得交卷
11:00	結束鈴，監試人員收卷，試題卷、答案卷全部收回後，考生應盡速離校。
若有變動，請依監試人員現場公告為主。	

四、其他：

- (一) 考生應嚴守紀律，不得擾亂試場秩序。
- (二) 本校不開放陪考，考試當日校園內亦不提供停車空間（含機車），請考生多加運用大眾交通運輸工具或建國北路高架橋下之收費停車場。

五、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本校隨時修正後公告。